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al Rise Logistics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健升物流(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7)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該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之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健升物流(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收益約為人民幣43.4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5.8百萬元。
-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2.1百萬元。
-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未經審核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35分。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2017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益	3	43,382	37,55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087)	128
僱員福利開支		(16,305)	(13,634)
分包開支		(11,664)	(9,779)
經營租賃租金		(5,667)	(4,6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16)	(1,004)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	(483)
上市開支		-	(3,996)
其他開支		(4,737)	(5,036)
除稅前溢利(虧損)		3,106	(894)
所得稅開支	4	(992)	(830)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5	2,114	(1,724)
每股盈利(虧損)	6		
— 基本(人民幣分)		0.35	(0.2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健升物流(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11月22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而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彌敦道573號富運商業中心10樓E室。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州天河北路233號中信廣場13樓1301室及1302室。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首次上市，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進行集團重組(「重組」)，以理順集團結構。根據重組，本公司於2016年12月29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更為詳盡闡釋。因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物流服務。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份自2017年10月18日起(「上市日期」)已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

2.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編製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採納於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且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本集團正在評估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本集團的影響，但尚無法說明其是否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3. 收益

期內，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運輸服務收入	18,011	14,783
倉儲服務收入	10,357	9,613
廠內物流服務收入	14,726	12,947
定製服務收入(附註)	288	212
	<u>43,382</u>	<u>37,555</u>

附註：定製服務收入主要包括提供標籤服務及封裝服務。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92	830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25%計算。

5. 期間溢利(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間溢利(虧損)經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後得出：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50	—
— 非審核服務	—	—
董事薪酬：		
— 袍金	63	—
— 薪金及其他津貼	339	29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	4
其他僱員薪金及津貼	12,781	11,55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享有者	3,094	1,781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16,305</u>	<u>13,634</u>
車隊營運開支	1,423	1,380
匯兌虧損/(收益)	1,112	(59)
銀行利息收入	—	(20)

6.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計算方法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u>2,114</u>	<u>(1,724)</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股份數目(千股)	<u>600,000</u>	<u>600,000</u>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7. 儲備

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本/ 實收資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	-	2,593	6,999	13,456	23,048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724)	(1,724)
轉撥	-	-	232	-	(232)	-
於2017年3月31日(經審核)	<u>-</u>	<u>-</u>	<u>2,825</u>	<u>6,999</u>	<u>11,500</u>	<u>21,324</u>

	股本／					
	實收資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6,761	37,763	4,686	27,094	18,301	94,605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114	2,114
轉撥	-	-	298	-	(298)	-
於2018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u>6,761</u>	<u>37,763</u>	<u>4,984</u>	<u>27,094</u>	<u>20,117</u>	<u>96,719</u>

附註：該金額指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法定儲備。根據中國有關法律，中國附屬公司須將除稅後純利至少10%（根據相關會計原則及於中國成立的企業適用的財務法規釐定）轉入不可分派儲備金，直至儲備餘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儲備轉撥須於向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有關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除非清盤，否則不可分派。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提供各式各樣的物流服務，以切合中國客戶的供應鏈需求，當中包括(i)運輸；(ii)倉儲；(iii)廠內物流；及(iv)定製服務(主要包括標籤服務及封裝服務)。

我們向各客戶提供的物流服務範圍各有不同，原因是不同客戶一般需要不同類別的服務及專業知識。我們通常為客戶提供運輸服務，以交付客戶的存貨(包括生產材料、零部件及成品)至客戶的下游客戶、生產廠房及/或指定地點。我們亦向客戶提供倉儲服務。我們目前在廣東省設有六個倉庫，總面積約為68,000平方米。除提供傳統運輸及倉儲服務外，我們亦為客戶提供廠內物流服務，涵蓋以下活動的管理工作：(i)在客戶生產廠房內將生產材料及零部件及在製品運至生產線；及(ii)將成品運出廠外。中國其他物流服務供應商只提供有限範疇的服務，而我們提供的服務範疇可令我們擁有競爭優勢。

我們的企業文化是以客為尊，並專注透過提供靈活、可靠且及時的物流服務，與信譽良好的客戶建立關係。憑藉我們於物流業卓越的往績記錄，我們已建立廣泛的客戶基礎，客戶來自各行各業，包括醫藥、快消品(快速消費品，例如尿片、紙巾及牙膏)、包裝、健康與美容及其他行業。

此外，於提供物流服務前，我們會就以下各項與客戶討論：(i)指明送貨地點及送貨時間表的送貨計劃；(ii)倉儲計劃，包括倉儲要求；及(iii)其他物流計劃，當中包括貨運時間表及其他特定物流要求(如有)。有關資料將會輸入我們的智能物流管理系統，以預先規劃供應鏈流程，並確保服務流程高效。我們認為，我們預先規劃物流解決方案的能力不單只讓我們為客戶提供靈活的物流服務，長遠而言，亦能加強我們與客戶的合作及關係。

董事認為，我們20多年來為客戶提供物流服務的能力不僅可以使我們賺取穩定收益，而且上述關係亦彰顯我們執行及完成優質標準物流服務的能力，樹立我們在中國物流業的聲譽。

受益於本公司的上市地位及客戶的持續支持，加之彼等自身的業務擴展，本集團業務營運錄得可喜增長，令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收益及溢利較2017年同期上升。本集團各業務分部，包括運輸服務、倉儲服務、廠內物流服務及定製服務，均錄得業績提升，令本集團總體收益增加15.4%。

2018年第一季度，本集團逐步落實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的實施計劃。就升級其中一個倉庫以進一步為客戶提供優質物流服務的業務目標而言，我們已與服務提供商就安裝自動化倉儲設施及系統的服務範圍展開協商。就擴展我們於華北及華東地區的現有廠內物流業務而言，本集團已參與潛在客戶(包括飲料、化學及醫藥行業若干大客戶)的招標。我們亦已添置卡車及擴招司機，藉此擴大我們的運輸業務車隊。就加大銷售及營銷力度而言，本集團已參加部分行業展覽及會議，並設立銷售及營銷部以負責本集團的現有及潛在客戶群，以及把握更多的商機。本公告下文亦提供實施計劃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展望未來，我們擬擴展及發展自動化倉儲設施及系統，以改善現有倉庫的容量及效率。我們相信，安裝自動化倉儲設施及系統對維持我們的競爭力並鞏固我們在中國物流行業的地位至關重要。於自動化第一階段，我們的目標為於2018年底前完成我們其中一個現有倉庫的升級。此外，我們亦致力發掘令運輸及倉儲業務客戶群體多元化及提升產能的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37.6百萬元增加約15.4%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43.4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運輸服務量及廠內物流服務量上升所致。

運輸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4.8百萬元增加約21.6%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8.0百萬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運輸服務量上升乃主要由於出口海運代理服務量上升所致，有關升幅主要由於於2016年所獲得的一名新客戶帶來訂單增加所致。

倉儲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9.6百萬元增加約8.3%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0.4百萬元。有關升幅主要由於來自客戶的訂單增加所致。

廠內物流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2.9百萬元增加約14.0%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4.7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客戶的訂單增加所致。

定製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約50.0%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0.3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封裝服務訂單增加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i)工資及薪金；(ii)社保基金及保險供款；及(iii)其他津貼及福利。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3.6百萬元及人民幣16.3百萬元。僱員福利開支同比增加人民幣2.7百萬元主要由於(i)員工及工人平均月薪增加及(ii)總體福利及相關社保基金及保險供款增加所致。於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分別有合共862名及853名全職僱員。

分包開支

分包開支主要指就提供若干運輸服務而支付予分包商的款項。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包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9.8百萬元及人民幣11.7百萬元。總體而言，分包商根據分包協議(當中規定彼等所提供各類服務的價格)所述價格向我們收費。分包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出口海運代理服務上升所致，就此，我們透過外包予獨立分包商，協助客戶從船運公司或航運代理獲得符合客戶要求的貨位。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車隊車輛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車隊車輛的燃油成本及保養開支)；(ii)公用設施開支(主要包括水電開支)；(iii)辦公室及電話開支(主要包括一般辦公開支及長途電話費)；(iv)倉庫及運輸保險開支；(v)業務招攬的招待及差旅開支；及(vi)其他(主要包括倉庫保養開支、專業費用及其他雜項開支)。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其他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4.7百萬元。

期內溢利(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錄得溢利約人民幣2.1百萬元，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間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7百萬元。上年同期錄得虧損主要由於該期間確認了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不再產生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人民幣4.0百萬元所致。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18年3月31日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於2017年3月31日，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8.3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6.0百萬元以下列各項抵押：(i)若干董事及／或彼等之家庭成員所持物業及土地使用權質押；及(ii)黎健新先生及其配偶之個人擔保。該等銀行借款已悉數償還，而抵押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解除。餘下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3百萬元並無擔保，且由本公司附屬公司之銀行存款質押。該等銀行借款已悉數償還，而抵押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解除。

或然負債

於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及所得款項用途

招股章程所列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於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展比較分析如下：

業務目標	實施計劃	實際業務進展
透過安裝自動化倉儲設施及系統升級其中一個倉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獲得服務提供商的報價並與服務提供商討論服務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本集團正與服務提供商討論服務範圍以及報價。
擴展我們於華北及華東地區的現有廠內物流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華北及華東地區就行業趨勢及發展開展市場調查參與潛在客戶的招標為廠內物流業務新聘約30名員工租賃新叉車及其他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行業趨勢及發展市場調查已進行。本集團已參與潛在客戶(包括飲料、化學及醫藥行業若干大客戶)的招標。由於上述客戶招標結果未定，計劃尚未實施。由於上述客戶招標結果未定，計劃尚未實施。
擴大車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購買兩輛運輸卡車為運輸業務新聘八名司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兩輛卡車已購買並於2018年第一季度投入使用。四名司機已到崗。
加大銷售及營銷力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參與行業展覽及展銷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2018年第一季度，本集團出席行業展覽包括於中國上海舉行的2018上海國際集裝箱展覽會及在中國海口舉辦的2018第三屆全球物流技術大會。

業務目標

實施計劃

實際業務進展

- 為營銷目的重新設計公司網站
- 本公司網站經已重新設計，添加了更多圖表及圖片，並增加了公司新聞及行業資訊。
- 設立銷售及營銷部門並聘用約七名銷售專員
- 已設立銷售及營銷部門並聘用四名銷售專員。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以股份發售方式提呈發售股份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8百萬港元。

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3月31日期間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分析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招股章程 所載總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概約 百分比 %	截至2018年	
			3月31日所得 款項淨額實際 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 3月31日未使用 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透過安裝自動化倉儲設施及 系統升級其中一個倉庫	18.0	46.4	-	18.0
擴展我們於華北及華東地區的 現有廠內物流業務	6.0	15.5	-	6.0
擴大車隊	4.0	10.3	0.7	3.3
加大銷售及營銷力度	4.0	10.3	0.3	3.7
償還銀行貸款	4.0	10.3	4.0	-
一般營運資金	2.8	7.2	2.8	-
總計	<u>38.8</u>	<u>100.0</u>	<u>7.8</u>	<u>31.0</u>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乃基於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就未來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所得款項的使用乃根據實際市場發展進行。

截至2018年3月31日，已使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8百萬港元。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持牌銀行。

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所述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然而，董事將持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因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更改或修訂計劃以達致本集團業務的持續增長。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	證券數目 及類別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黎健新先生 (「黎健新先生」) (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303,300,000 股普通股	37.91%
黎健明先生 (「黎健明先生」) (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303,300,000 股普通股	37.91%

附註：

健升創富有限公司(「健升」)為持有本公司約37.91%已發行股份的登記及實益擁有人。健升的已發行股本由黎健新先生擁有80%及黎健明先生擁有20%。依據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內確認及備案的黎健新先生與黎健明先生之間的一致行動安排，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黎健新先生及黎健明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健升於本公司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8年3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3月31日，據董事所知悉，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均可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分	證券數目 及類別	股權概約 百分比
健升	實益擁有人	303,300,000 股普通股	37.91%
陳瑞華女士 (「陳女士」) (附註1)	配偶的權益	303,300,000 股普通股	37.91%
吳小潔女士 (「吳女士」) (附註2)	配偶的權益	303,300,000 股普通股	37.91%
Lee Seo Thin Patrick先生 (「Lee先生」) (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4,000,000 股普通股	6.75%
Junliet Profits Limited (「Junliet Profits」)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54,000,000 股普通股	6.75%
朱志堅先生 (「朱先生」) (附註4)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06,700,000 股普通股	25.84%
波特爾財富 有限公司 (「波特爾財富」)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06,700,000 股普通股	25.84%

附註：

1. 陳女士為黎健新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或當作擁有健升於本公司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
2. 吳女士為黎健明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或當作擁有健升於本公司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
3. Junliet Profits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6.75%的登記擁有人。Junliet Profits全部已發行股本由Lee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先生被視為於以Junliet Profits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波特爾財富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5.84%的登記擁有人。波特爾財富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朱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先生被視為於以波特爾財富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上文披露的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8年3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均可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或有關該股本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9月26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節。截至2018年3月31日，並無購股權被授出。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自本公司採納該購股權計劃以來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出、失效、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於2018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旨在維護本集團的透明度及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將繼續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的GEM上市規則(「企管守則」)。

據董事會深知，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

競爭權益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據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現時或可能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且任何有關人士與本公司之間概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權益

於2018年3月31日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止，除本公司與創僑國際有限公司(「創僑」)於2017年9月28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本公司合規顧問創僑以及任何其董事、僱員及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可認購有關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並知悉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止，概無董事不符合任何所規定交易準則及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以及企業管治報告的規定，於2017年9月26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且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與財務報告有關的重大建議；及監督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本集團截至2018年3

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溫浩源博士、胡家慈博士及邵偉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溫浩源博士。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2018年3月31日之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健升物流(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健新

香港，2018年5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黎健新先生及黎健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溫浩源博士、胡家慈博士及邵偉先生。